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17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高(四)字第1132200022A號



修正「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學生就學貸款作業要點」部分規定，並自
中華民國一百十三年二月一日生效。

附修正「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學生就學貸款作業要點」部分規定

部長 潘文忠

